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連續式數 X 光機借用原則

民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制定(11302D000619 號簽)

- 一、為提昇海洋研究，參照「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貴重儀器及一般性儀器管理及使用要點」，補充說明。
- 二、本儀器為一般性儀器(單價新台幣壹拾萬元以上未滿壹佰萬元之設備。)
- 三、儀器負責人為「財產保管卡」上登載之保管人。
- 四、儀器借用人資格：
 - (一) 本館研究人員。
 - (二) 本館專業人員，經接受訓練取得政府認證之合格使用者(操作人員輻射安全訓練班結訓證書(18小時級))。
 - (三) 館外人士使用儀器，需經儀器設備負責人及儀器所屬之單位主管認可同意。
- 五、儀器使用規定：
 - (一) 使用採申請登記制度，且須經儀器負責人及儀器所屬之單位主管同意。
 - (二) 使用者須經儀器負責人認可具備操作該儀器設備能力後方可獨立操作。
 - (三) 消耗性零件、藥品由使用人自備(付)。
 - (四) 因不當操作造成儀器損壞者，須負責損害賠償。
 - (五) 儀器使用權限、優先順序由各儀器設備負責人認定之。
- 六、儀器使用收費標準，請參閱附件 1 及附件 2 說明。
- 七、發生下列情事者，儀器負責人得禁止其繼續使用該儀器並報請館方懲處之：
 - (一) 未取得合格認證即擅自使用。
 - (二) 未經核准即私自開機使用。
 - (三) 其他未依規定使用者。
- 八、本要點經標本典藏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並經館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連續式數位 X 光機借用原則

- 儀器設備名稱：
連續式數位 X 光機
(Thermo Micron X-ray machine)
- 廠牌型號規格：
Thermo Kelelex ， PXS5-928WB(19029/50029)
- 功能：
使用放射線照相術產生圖像
- 服務項目：
樣品上機影像觀察拍攝。
- 儀器使用須知：

一、預約辦法

- (一) 工作日(儀器維護時段除外)接受預約委託操作，並填寫申請表(含樣品尺寸)。
- (二) 以電話或 E-mail 通知本館負責人員，確認預約完成。本館將依序排定上機之日期，於排定後通知委託單位。

負責人：李世緯 博士

Email：leesw@nmmba.gov.tw

- (三) 因故無法如預定日期使用者，請預先告知(最遲請於上機前三個工作日告知)未到者視同已使用並將收取費用。

二、收費標準

A 方案

自行操作費用(需持「操作人員輻射安全訓練班結訓證書」)

【以半天(3 小時)為 1 單位，不滿 3 小時，以 1 個單位計。】

上午時段 09:00-12:00、下午時段 14:00-17:00

機台使用費 (2500 元/單位)

B 方案

操作人員操作費用(無證書者)

【以半天(3 小時)為 1 單位，不滿 3 小時，以 1 個單位計。】

機台使用費+操作費 (3500 元/單位)

上午時段 09:00-12:00、下午時段 14:00-17:00

※優惠對象(5 折)

- (一) 與本館建教合作、簽訂備忘錄 (MOU) 之機構。
- (二) 協助辦理本館典藏鑑定。
- (三) 因特殊需求經館長核示同意者。

三、繳費方式

費用以匯款方式繳交後，將由本館秘書室出納人員開立收據。

銀行：第一銀行恆春分行

帳號：753-30-530-267

戶名：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作業基金 401 專戶

四、 論文發表

使用上述海生館儀器進行之研究，於成果發表或結案時，應於誌謝(或其它適當位置中)中註明，以下為參考文句：

The authors are also grateful to the x-ray machine of NMIMBA for technical and instrumental support of this work.

五、 其他注意事項

- (一) 本儀器僅接受預約委託操作或由政府認證之合格使用者(操作人員輻射安全訓練班結訓證書(18 小時級))。
- (二) 使用時須由申請人(使用者)親自到場使用且必須詳實填寫使用記錄表，不得冒名使用。若儀器發生異狀時請立刻通知管理人員，切勿自行試圖排解，並請詳實填寫發生狀況。若因操作不當、試圖自行排解或延遲通報造成本儀器受損或故障，將由該使用者及或單位負責賠償儀器維修費用及相關損失。
- (三) 本儀器嚴禁使用者操作未經授權同意使用之各項功能，若因擅自操作而造成儀器故障、損壞或影響下一時段使用者權益等情形，將停權使用本儀器並由使用者或單位負責賠償儀器維修等相關損失。
- (四) 未經許可而私自帶走本儀器室任何物品者，將停權使用本儀器，除歸還相關物品外並須賠償相關損失，使用者或單位應負相關責任。
- (五) 本儀器配有數位影像擷取系統，請使用雲端功能，嚴禁使用私人數據存取裝置如外接硬碟或 USB 等，違者將由該使用者及或單位負責賠償儀器維修費用及相關損失。
- (六) 本館定期清理相關檔案，不負保存之責，請使用者自行管理保存。
- (七) 使用者應遵守學術論理及相關法規，不得私自存取他人檔案等。若違反上述情事，行為者及所屬單位應負一切法律責任。

附件 2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連續式數位 X 光機借用申請表

(※ 本欄由申請人/委託單位填寫)

申請者：_____ 申請日期：__年__月__日

服務單位 (收據抬頭)：_____

統一編號：_____ 電話：_____ 通訊地址：_____

E-mail：_____ 行動電話：_____ 樣

品尺寸，性質、數量：說明(請詳述)_____

預約儀器使用日期：_____

時段：☐09:00-12:00、☐14:00-17:00

方案：☐ A 方案、☐ B 方案

優惠身分：☐無、☐有，優惠原因 _____

共計：_____ 元

☐ 本人已詳閱「儀器使用須知」並同意各項規範與聲明：
(請簽名)

(※ 本欄由本中心人員填寫，委託單位請勿填寫！)

儀器使用費用：

☐ 共計 A 方案* _____ 單位 _____ 元	☐ 共計 B 方案* _____ 單位 _____ 元
--	--

優惠身分：☐無、☐有，優惠後總價格 _____。

繳交費用後，將由本館秘書室出納人員開立館務基金收據。

送件日期：__年__月__日__時；完成日期：__年__月__日__時

儀器負責人簽章：_____； 操作人員簽章：_____

備註：